

江门市恒达管桩有限公司“8·14”一般 高处坠落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 情况评估报告

2024年8月14日8时43分，位于新会区睦洲镇的江门市恒达管桩有限公司一期车间在更换棚顶铁皮瓦片施工作业过程中，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133万元。经调查认定，江门市恒达管桩有限公司“8·14”一般高处坠落事故是一起因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不到位，现场安全措施不足，施工人员违章作业导致人员死亡的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事故结案后，区安委办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有关要求，开展该起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全面梳理总结了责任追究、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概况

参照原事故调查的部门组成情况，区安委办牵头成立了调查评估组，由区应急管理局、新会公安分局、区总工会相关负责同志为成员，通过现场核查、资料查阅、座谈交流等方式梳理总结江门市恒达管桩有限公司“8·14”一般高处坠落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事故发生以来，各有关单位均有效落实了对事故有关责任人员和单位的处理意见，深刻吸取教训、举一反三，组织实施一系列整改行动和举措，

进一步强化生产经营单位安全隐患管控与排查治理措施，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一）行政处罚方面

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区应急管理局对江门市恒达管桩有限公司 1 家企业，对容**（江门市恒达管桩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谭**（江门市恒达管桩有限公司安全主管）和廖**（江门市恒达管桩有限公司安全员）3 人，依法立案调查，予以行政处罚，均已落实。

（二）其他处理方面

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睦洲镇人民政府向新会区人民政府作出深刻书面检讨，睦洲镇人民政府分管应急管理办的镇领导提醒谈话，睦洲镇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办负责人向镇党委作深刻书面检讨，均已落实处理建议。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新会区政府及相关企业以此次事故为鉴，深刻汲取事故教训，痛定思痛，严格按照上级工作部署，从严从实抓好高处作业专项整治，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确保新会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一）江门市恒达管桩有限公司已认真吸取事故教训，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明确安全生产管理职责，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已配备充足具有专业知识和相应资格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主要负责人以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已切实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

的法定职责，加强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落实“一线三排”工作机制，确保企业生产作业期间，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管理落实到位。

（二）江门市恒达管桩有限公司已委托有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进行安全现状评价，开展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全面消除事故隐患，保证安全生产。同时，加强公司作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工作，并如实进行记录，切实提高作业人员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意识。加强高处作业的安全管理，制定专项高处作业施工方案，深入分析作业场所存在的安全隐患，并制定可靠的安全防范措施，确保施工作业安全。

（三）江门市恒达管桩有限公司已加强施工作业现场的安全管理和监护，现场管理人员未经交接不得擅自离岗。同时，对高处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查明施工人员是否持有有效的相关特种作业资格证书，方安排人员上岗进行特种作业。对施工作业现场已严加监管，对施工人员未佩戴安全帽、安全带进行高处作业等违章行为及时予以制止和纠正。同时，完善应急救援预案，并组织施工作业人员开展安全操作技能培训和应急救援演练，提高安全操作技能和应急处置能力。

（四）属地政府已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全面推动部门监管、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严抓各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深入推进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大力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

专项行动。进一步推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以及事故压减专项行动，针对委外作业、涉高作业、有限空间作业、动火作业等情况，对底数进行认真梳理，加强企业指导帮扶检查，加大对企业违法违规行为的执法处罚力度，确保问题隐患整改以及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落细落到位。加强企业安全管理人员与负责人培训教育，围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中对企业的要求进行再宣传教育，动员各企业积极组织隐患自查自改与员工培训教育，强化危险作业、分租及委外单位管理。线上线下多渠道加强安全宣传，及时传达事故警示和上级有关要求。